**鄂尔多斯市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关于2024年度第三批建筑业企业资质**

**委托审查意见的公示**

鄂政行审字〔2024〕75号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建筑业企业资质委托审查试点的通知》内建行函〔2023〕320 号文件要求，按照《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和《内蒙古自治区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经我局对第三批建筑业企业资质进行了审查，现将内蒙古方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18家企业审查意见予以公示（具体名单见附件)。审查意见公示期截止2024年2月9日，审查意见为未通过的企业可从行政审批系统里查看具体意见。

公示期内，任何有关单位及个人如对企业申报资质情况有异议的，均可向我局反映情况，（单位反映情况需加盖企业公章，个人反映情况需签署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

地址：鄂尔多斯市政务服务中心3楼A区　　 受理电话：0477—8582660

附件：2024年度第三批建筑业企业资质（委托制）审查意见公示

鄂尔多斯市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

2024年2月2日